

证券代码：833586

证券简称：雷诺尔

主办券商：上海证券

上海雷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回购进展情况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回购方案基本情况

上海雷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2020年4月29日、2020年5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、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等议案，并于2020年4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了《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8）等相关公告。

根据回购方案，公司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少于10,000,000股，不超过20,000,00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5.42%-10.84%。根据本次拟回购数量及拟回购价格上限3.60元/股，预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7,200万元，具体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或回购资金为准。

根据《上海雷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》，若公司在回购期间存在权益分派等事项，将自权益分派实施之日起，及时调整回购价格。鉴于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实施完毕2019年年度权益分派，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3.60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.50元/股（含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2）。

二、 回购方案实施进展情况

进展公告类型：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8.93%

回购实施进度：截至2021年4月8日，已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82.38%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实施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已回购股份占挂牌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累计达到 1%或 1%的整数倍时，应当在事实发生后 2 个转让日内披露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截至 2021 年 4 月 8 日，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，以做市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,476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8.93%，占公司拟回购股份数量下限的 164.76%；回购股份最低成交价为 1.93 元/股，最高成交价 2.61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37,609,668.00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佣金等交易费用），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53.73%。

公司后续将继续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办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计划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截至目前，除权益分派及股票交易方式导致的调整情况外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无

上海雷诺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9日